

当代新作丛书  
当代新作编委会

KONGBU DE JUFE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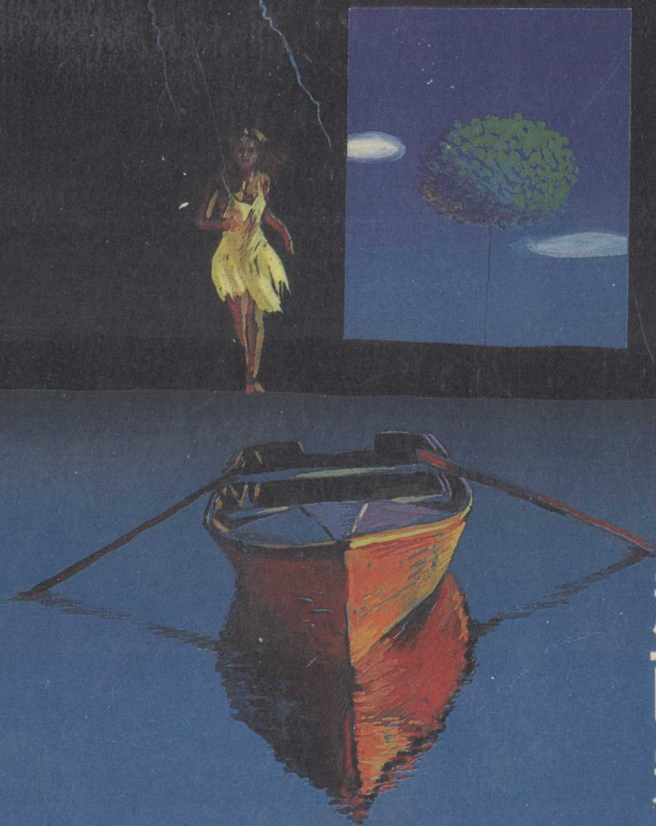
●他忘记了她的堕落，  
她的难以言说的过去。这恨  
呵，爱呵，统统在历史的风  
风雨雨中冲刷得淡淡了！

●他从废墟中走来，昔  
日的亲情、欢乐与痛苦，全  
被留在身后……他终于滋生  
了跟这个世界对抗的力量。



# 恐怖的飓风

赵黄叶  
丽蓓蓓  
宏佳辛



当代新作丛书  
当代新作编委会

# 恐怖的飓风

KONGBU DE JUFENG

叶辛 黄蓓佳 赵丽宏



浙江文艺出版社

..

(浙)新登字第4号

责任编辑 刘竟如

特约编辑 康 先

封面设计 靳 斌

恐 怖 的 飓 风      《当代新作》编委会编

浙江新华书店出版发行  
(杭州体育场路169号)

浙江新华印刷厂印刷  
(杭州环城北路天水桥堍)

浙江省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7.125 插页2 字数267000 印数0001—6000  
1991年10月第1版 1991年10月第1次印刷

ISBN 7-5339-0362-5/I·335      定 价：3.30 元

# 目 录

## 1 恐怖飓风

叶 辛

政治风暴过后的姜家花园，依旧是幽静的小径，满眼的花草树木。他想不到她还是那样轻盈自如，她白皙的透着光泽的脸庞，仿佛把阳光全收到了脸上。他升起一股萌动，真想跑上去，拥她在怀里，忘记她的堕落、她的难以言说的过去……他曾那样地恨她，然这恨呵，爱呵，统统在历史的风风雨雨中冲刷得淡漠了！

## 112 瓦 砾

黄蓓佳

古老的社会，正经历着破坏与新生的阵痛。他从废墟中走来……昔日的亲情、欢乐与娇憨顽皮，在一夜之间消逝殆尽，因为他已死了娘，只剩下一个陌生的革命党的爹……他终于感到自己已长得十分高大，滋生了跟这个世界对抗的力量。——这一切皆发生在那悠远的、令人叹息的年代。

## 194 遥远而又神秘的土地

——关于墨西哥的手记

赵丽宏

“我感到所有的神秘色彩都已烟消云散，因为，传说中那遥远的一切，我都能亲眼目睹，亲手触摸……”

# 恐怖的飓风

**味辛**



出再1988.4,第11期(即1988.4.11)

一场震撼中国的风暴正在不动声色地悄悄掀起。

姜宗豪是有这种直觉和预感的。随着四月的来临，寒冽的西北风大大削弱，迎面吹过来的，更多的是潮润的东南风了。晴雨相间的上海天气，很难让人预测哪天夜间和黄昏会出现暴冷暴热。

平时很注意冷眼衣着的姜宗豪，现在的注意力几乎不在气候上。他必须关注形势。印象最深的便是进入四月以来报上的文章，自去年11月批《海瑞罢官》的长文刊出至今，话已经由所谓的“评”一变而为“反党反社会主义”的“反动实质”之类。姜宗豪再笨、再在政治上幼稚，都看得出，报上骂的是古人，是编戏的学者，其真正目的，却是在于掀起一场风暴。

难以在精神上摆脱的是，这一预感近日来一天比一天来得强烈了。他不能预见这一疾风骤雨将以一股什么样的势头在九百六十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席卷，更不能想象这场风暴将给芸芸众生带来些什么。

他唯一关切和担忧的是自己的家业，以及这偌大的家业如何承继。他历来不关心政治，但政治却时常来骚扰他，以致他对政治敏感得近乎神经



质了。多年的经验早已告诉了他，共产党要搞一次大的运动。

是的，风暴确实是在酝酿、掀起。

每一个字伴随着他的怦怦心跳出现在脑际。是安逸富庶的日子让人满足，还是天天如此，无波无澜的生活窒息了人们的欲望，姜宗豪讲不清了。反正，他似乎已经习惯了这种一潭静水般的天天如此的岁月；发财的念头是早已断绝了，但同时却也免除了破产的可能。共产党的赎买政策，保证了他近百万的家资，保证了他仍能居住在世人羡慕眼红的花园洋房中，只要不搞运动，他安全舒服地领取高达六百元的工资，领取款额不小的定息，开开神仙会，享受点统战待遇，他比一般人生活得优越。上海这个地方，自1842年成为通商口岸以来，被洋人称作东方明珠的“冒险家的乐园”的一切痕迹都已荡然无存，但是，“只要有门路，就能买得来”的观念，在人们的头脑里还是难以清除。姜宗豪在任何场合，都能感觉到向他投来的种种羡慕的、尊崇的、妒忌的有时甚至是谄媚的目光。

他觉得日子就可以就这样一天一天地过去，如同春节和喜土的贺词：年年如意，岁岁平安。

他不懂为啥还要搞运动，为啥不喜欢平静？难道平静的世界让人感觉失去了控制么？难道政权在哪些地方露出了不他的迹象么？

楼梯上响起了脚步声，姜宗豪听出是佣人邹素贞的脚步声。

邹素贞在书敞的书房门口轻咳了一声，呼唤般低声说：

“姜先生。”

姜宗豪走到门边去：“人来齐了吗？”

“宾泓从学堂回来，我就同她讲了，你要和他们讲一件事，她没再出去。大小姐来了……”

姜宗豪不经意地蹙着眉，素贞的称呼总是改不过来，喊宾泓还叫大小姐。她都有自己的孩子了。他问了一声：

“牙牙带来了么？”

“没有。我问了，她说阿婆讲，牙牙太小，春天里传染病多，不让带。”

虽然牙牙还小，不会讲话，但是看不到她，姜宗豪还是有点遗憾。他咕哝了一句：

“怕风吹，叫辆出租车来嘛。”

“是呵，我也这样讲。”素贞是老佣人了，摸透了姜家老少的脾气，说的话总能投人脾气，她不无遗憾地吁了口气，“煮涸到里弄办事处转了一圈，也回来了。就是宾扬还没回来。”

“唔。”姜宗豪沉沉地应了一声，“他去哪儿了？”

“不晓得。这些天，每天放学，他都回来得比以往迟。”邹素贞沉吟了片刻，像终于打定了主意般地说，“姜先生，我要告诉你，那只白鸪，

花园里的那只白鹭，还是飞走了。”

姜宗豪受了惊般问：“飞走了？”

“飞走了，再没回来。”

“终于飞走了。”姜宗豪叹了一口气，语气里透着悲凉，他自己几乎不曾觉察。姜家老少都熟悉这只白鹭，头颈雪白，羽冠乌黑，它的嘴长、脚长，张开双翅时，洁白的全身像是泛着银色的光泽。每年初冬的某个夜晚，花园里传来几声粗哑低沉的鸣叫，白鹭便算是来姜家花园报到越冬了，它机警而谨慎，耐力极强。一整个冬天和早春，白天它几乎都栖息在花园里粗壮的香樟巢里，夜幕降临以后，它鸣叫几声，拍翅飞到市郊去觅食鱼蛙、小虫、小鸟。天明之前必定回来。姜家的人都很喜爱这只远方飞来的白鹭，从不去追它、骚扰它。有时候，白鹭在巢窝里呆得厌烦了，飞落在花园的草坪上，在近干涸的池塘边散步，姜家的人说话、做事都小心翼翼的，生怕惊着了这位客人。昨天清晨姜宗豪站在阳台上伸屈背活动筋骨没见白鹭，早饭时随口问了一句，想必邹素贞留了神，特意来问这句话了。

一抬头的当儿，姜宗豪见素贞仍站在身前，不觉有点诧异了，他沉思默想了好一阵儿：她还站着干啥？

“姜先生，还有一件事……”

“什么事？”

“何翠卓来了。”邹素贞说话的声音放得很低很低。

“她来干什么？她来干什么？”姜宗豪一腔的烦恼全被这句话逗了起来，挥着手道：“说……说我不在。”

“怪我，已经说先生在在了。”邹素贞赔罪般低下了头。

“哎……”姜宗豪眼前掠过何翠卓同三个女儿在楼下客厅里坐着相对无言的尴尬相，眉头皱得很紧，“她在客厅里吗？”

“不，在我那里。”

姜宗豪没再说话，转身就走。

邹素贞的屋子在厨房旁边，进花园大门绕过林荫小径，走进后门三五步就是。从三楼上下去，不走大扶梯，可以走屋角的小楼梯，转角楼梯下到底，几乎就是邹素贞的屋门口。

站在幽暗的门口，姜宗豪迟疑了片刻。他听到了一丝声音，细加辨别，才明白是自己的喘息声。太紧张了，三个女儿都在前面客厅里，儿子宾扬随时都要回来，而他……他一个堂堂男子，却同一个不是他妻子的女人，躲在佣人房里。姜宗豪眼前飞进着闪烁光斑的星花，心里像堵上了一块硬石。那天……那天猝然发生的一幕，陡然出现在眼前。

怪他和何翠卓太不检点，怪宾扬进来得太不是时候。能怪他吗，他走进父亲的房间从来没有佣人的习惯，轻咳一声，或是小心地叩叩门，这花园里的一切，这幢楼房里的一切，哪样东西将来不属于他呢？哪个地方他

不能走进呢？他当然自在地随随便便走进来了。那么怪自己，怪何翠卓哪，天地良心，那天他俩私下在一起时，是最正常最守规矩的时候了。他们不是躺在床上，他们离床边远得很，她连外衣都没脱，他们只是相偎相依地坐在沙发上，他搂着她，何翠卓像根藤缠着他似地抱着他，并没其它非分之举。

恰恰在这时候，宾扬门也不藏就自由自在地走了进来，想走进客厅倒水喝，走进餐厅找东西吃。

何翠卓的脸色快地变得一阵阵苍白，双眼里露出恐怖的神情。姜宗豪只觉得两条搂紧她的手臂僵直了，心在跳……很少有时候，他会感到自己心跳。

他应声抬头的那一瞬间，看见了儿子惊骇的脸，看见了宾扬眼里显露的厌恶神情，看见了小伙子脸上常会有的忿忿然的表情。门“咚”一声撞上了。

姜宗豪吃了一惊，佣人卧室的门几乎是无声地打开了。他看到了一张凄苦的、清俏而憔悴的脸，脸上一对忧都得绝望的大眼睛——在光线晦暗的黄昏时分，这张脸总比她的实际年龄显得还要年轻，年轻好几岁。

1980.9

在那场震撼中国的风暴正在掀起的年头，我怎敢想象……

离座站起来走向濒临花园的窗口那一瞬间，姜宾扬突然意识到，他那封写了撕、撕了写，怎也赶不了头的书信，应该怎样开头，直截了当地把最重要的事情告诉哥哥。每当想起远在外地的哥哥姜宾成，宾扬脑际总会浮起哥哥讲的一个故事。那不是个有趣味的故事，不是个惊险的故事，严格地说那只是常识。宾扬那时候还很小，头一次从宾成哥哥的嘴里听说我们人类生活的大地是个球。他觉得这太令人惊奇了，将信将疑地望着宾成哥哥，缠着宾成哥哥给他细细地讲清楚，不料宾成哥哥越讲越玄了，他不但以肯定的口吻说到人类生活在地球上，他还叫宾扬大为吃惊地说这只球在十三四亿年之后，将要爆炸，地球上的一切都将化鸟为有，宾扬怎么能相信呢，他逮住宾成哥哥的衣袖追问道：“姜家花园也要爆炸吗？马路也要爆炸吗？黄浦江和外滩也要爆炸吗？”宾成哥哥说如果那时这些仍然存在，是会爆炸的……话未说完宾成哥哥让爸爸叫走了，宾扬眨巴着眼睛，纳闷了足足一晚上，那天夜里，他整个上半夜不曾合眼，孤零零一个人独在静幽幽黑漆漆的屋子里，大睁着双眼想象爆炸那天的情形……哈，那时候他真是太小了，连十三四亿年是个什么概念，他都搞不清。现在他懂了，宾成当年并没有骗他，五十年代的地质研究成果是这么说的，到了八十年代，到了今天，地学界的许多学说认为，自今日起计的三十亿年到六十



亿年期间，太阳将会恶性地膨胀起来，它所释放的热量将会使地面温度升高达一千度，使海洋化为一整片覆盖苍穹的迷茫云雾，整个地球会变成《圣经》所说的一片地狱之火，到这焚天浩劫的岁月来临时，会是个什么景象呢？宾扬又读到的一本书里说，其实人类活不了那么久。地质记录表明，任何动物品种的平均寿命大约都只有五百万年，连一亿年都不到呢，何必去思考那五十亿年悠远岁月后发生的日崩月坏之事呢。

但今天宾扬不是以童年时代杞人忧天的心理来看待这一科学预测的。是啊，人可以不去考虑不可确知的未来，可以不管五十亿年后地球上将是一片腾腾烈焰或五百亿年后地球会变成生命全无的冰天雪地，太阳将闪烁如星，月亮会被地球拉近，这些洞见未来的话同巫婆法师算命先生的胡言乱语一样可以被置之脑后。但人应该了解他作为一个过客生活的这个地球，应该了解漫漫的岁月和他生活的这块土地的演变及幻化无穷的可能性，从而更加珍惜他在人世间的短暂的几十上百年的时间，以便他竭尽所能地活得更更有质量些。

新挂的镂空窗帘拂上了宾扬的脸，尽管有风，天气却热得和酷暑天里差不多。虽已进入初秋，大伏天的余热仍然未消，这便是民间常说的“秋老虎”天气吧。

给哥哥的信总写不好，姜宾扬归罪于临近中午的这股难耐的恶热。

他拂去了印花的涤纶纱窗帘，目光落在花园里的草木上。除了那条幽静的通后门的小径边一长排花盆被搬走了之外，花园里的一切面貌依旧。在这夏末秋初的日子里，满眼里的花草树木，似乎比当年更为繁茂、更为悦目了。幸好把他家从这幢花园洋房里赶出去以后，这里的住房分配给了六七家知识分子，房屋本身、连带洋洋大观的花园，都没遭到掠夺般的损害。当初这幢房子，若是住进了街道办事处某个单位，搬进了里弄生产组，什么人都可以进进出出。那么，眼前这派面目依旧的感慨，是呼唤不出来的。瞧，在儿近千涸的池塘那边，当年一到冬天便会飞来的那只白鹭，是经常在昂首阔步走来走去的。记得，池塘水蓄不起来的日子，老佣人邹素贞曾向爸爸建议，请几个人来将淤泥挖除，重新灌上一塘清水。爸爸说，宾扬喜欢游泳，经常买不到跳水池的票，干脆打个报告，申请在花园里建个小游泳池吧。爸爸的申请递到区体委就给卡住了，人家根本不理睬资本家的申请。但是宾扬当时很受感动，爸爸考虑问题，从来是把儿子的需要放在第一位的。哦，爸爸，现在这题目该由宾扬来做了。他当然不可能旧事重提，修什么私人游泳池，但他得尽快请人清除淤泥，把清澈澄净的池塘恢复起来。那是他美好童年的回忆，是他人生中最幸福的一段日子。

姜宾扬回到写字台边来，拿定主意要把给哥哥的信写完。提起笔来，他写得很顺畅，很惬意，奔涌的思绪全涌到了笔尖上。

哥哥，亲爱的哥哥：

我在给你写信。在那幢你也熟悉的花园洋房里给你写信。

这幢房子现在归于我的名下了。

在那场震撼中国的风暴掀起的年头，我怎敢想象，这幢房子还会回到我们家人的手里。

小时候住在这里，我实在不懂这幢房屋的珍贵，仿佛一切都是与生俱来的，一切都很自然，很随便。对这幢乡村别墅式的、采用露出木屋架建造的、陡斜屋面的房屋，我所知甚少。在被从这儿赶出去之后，我才懂得了这幢房屋的真正价值。可以说，被赶出来的年头愈久，愈加留恋这幢房子里的一切，那上下十二间正房，那三层阁楼上的两间斜屋，那宽敞的阳台下面的厨房和佣人居住的屋子，那廊檐下可以来回散步的过道，多少年来一次次在我怀恋的梦里出现。现在这一切，都终于属于我了。不是它本身的价值使我感到满足。哥哥，我想你会理解，住回到这幢房子里来，对我来说更主要地是象征着一种回归。我用了象征这个词，就是说不仅仅我的躯壳、我的身体住回了老屋，而是我的精神也随之回来了，灵魂在飘荡了很长很长的一段日子之后，也回来了。如同中国人常引用的那四个字：魂兮归来。

十几年前，确切地说是十四年前，我一心向往的是如何去创造自己的“英雄业绩”，我对爸爸满心指望我继承家业的心愿不屑一顾，对姑娘们向我投来的倾慕、更多的是敬畏的目光兴趣不大。我想着的只是该属于自己的未来的事业、辉煌的前程，以及所有那个时代海市蜃楼般的幻想，我哪里想到，我的灵魂便是在那个时候怀着良好的愿望不知不觉地误入歧途的。多少年来，我的经历似乎只能说明在对自己的灵魂进行拯救。你一定要说我又把话讲玄了，一点不切实际。

现在我就来讲点实际。

今年我三十一岁了，该在三十一岁得到的一切，我好像都有了，但又仿佛什么都不曾得到。妈妈跳楼自杀以后，属于妈妈名下的一切归了爸爸；爷爷含冤死去之前，脑子是清醒的，他不能原谅续弦的婆婆一家在文革中的绝情绝义，留下遗嘱，将一切留下来养老的生活资料给了爸爸。而爸爸，在所有的现金、冻结的存款、折价的金银财宝和首饰等一切重新归于他名下时，却已气息奄奄，什么都不能享受了。不过他的神智是清楚的。他把三个在文化革命中坚决同他划清界限的女儿叫到身边，给了她们每人三万块钱，说她们虽然对他不孝不仁，他却不能对她们不义不管，说到底，她们仨毕竟是他的亲生女儿。我当时真不解，同是子

女，爸爸为何如此对待三个姐姐，我想替三个姐姐争辩，爸爸让我单独留下了。直到那时，我才晓得你不是我嫡亲的哥哥，你只是我的表哥。只因为你随姑妈姓，姓名和我仅一字之差，只因为要遮掩姜家花园的丑闻，我们家里才会有这么多的故事，才会在亲人之间造成必须细细解释方能明了的关系。兜了一个大圈子，原来我仍然是姜宗豪的儿子。于是乎，归于爸爸名下的全部财产，都变成了我的。天哪，乍一明白这点的时候，我几乎惊呆了。眨眨眼的功夫，我成了百万富翁。而我确实实地又没有一个当代中国人该有的一切：称心如意的工作、好友、家庭以及功名，还有对象。我对你说至今还没对象，你会不相信的。连那些办事的杂志都刊登，说上海嫁不出去的大姑娘有十几万。我会没对象，这不是笑话嘛。是啊，自从重新有了一张上海户口，自从姜家的遗产和房屋遵照父亲的遗嘱大部分归到了我的名下，当面提亲为我介绍对象的，还有那些大胆向我建议去喝一杯咖啡的，不知有过多少，以至我已磨炼出了一副应付的功夫。我已经不年轻了，已经没有那股浪漫的情调和对爱情想入非非的憧憬了。哥哥，不瞒你说，我很想尽快地有个对象，有个能从一而终的妻子，有个生活上的更多是精神上的伴侣。环顾左右，不是没有这样的人，但是我却委决不下，委决不下的根本原因不是外界，而在于我本人。我不知道你平时时留的那个尾巴是否彻底解决，不知道你近期有没有可能因出差或是干脆利用探亲假来一次上海，我真有很多话要和你讲，心里话，现在我身边简直找不到一个可以倾诉的人，亲人。你会说，不是还有三个姐姐可商量吗，是的，我确有三个姐姐，很久以来，我一直以为她们不是我嫡亲的姐姐，而你才是我嫡亲的哥哥，这种错觉使得我同她们的感情越来越疏远，以致现在立刻要消除隔膜，很不容易……

电铃响了，正写到兴头上的姜宾扬没有理会第一声电铃，紧接着第二声又急促地响了起来。他只得搁下笔，朝墙角边的花架走去。

花架后头，那株攀石式的五针松盆景遮挡着一只嵌在墙缝里的话筒，不留神的人是决不会注意到的。这是爸爸在六十年代初给佣人邹素贞卧室和厨房装的，二楼上这套扬声传导设备，仅是串连的一部分，当年只起提醒爸爸家中来了什么客人的作用。重新搬进这幢房屋来之前，姜宾扬发觉这套设备全都失灵了，他执意要恢复。倒不是他想摆阔气耍威风，在保姆找来之前，若是一听到电铃就往大门口跑，他一天少也要跑几十趟，那怎么吃得消？电讯设备修复后，虽然保姆还没走进姜宅，二楼上这套串连扬声设备日夜亮着指示灯，姜宾扬却省了不少事。

电铃声又急不可耐地响了起来。这会是谁呢？自小姜宾扬就听惯了各种各样的电铃，他晓得，电铃声和掀它的人的性格，是很相符的。

“哪位？”他问。

“是我。”扬声里传来一个女人的嗓音。

姜宾扬正要接着问你是谁，忽然醒悟到这声音很熟悉，几乎是同时，女人又补了一句：

“我是玛雅。”

童玛雅。

姜宾扬觉得血在加快流动。他的手按上了打开小铁门的自动开关。

“进来吧。”

重新关上小铁门。姜宾扬的两眼凝视着花架上的盆景，一株粗壮的伸展着针叶的小松，几乎是从那块湿润的石隙中张势而出。乍一眼望去，似乎看不出是五针松攀附着山石，还是山石依附五针松。只感到两者之间是互相依存，缺一不可的。那葱茏亮绿的针叶密簇处，悠悠然闪出了一对热切而锐利的眼睛，直往宾扬扫来。

宾扬不由得打了一个寒噤。她这么快就来了？来得如此迅速，他一点也没思想准备。她以为他就不晓得她多少年来的堕落和下贱吗？她以为她的美貌和妩媚就能征服一切吗？她太自以为是了！

姜宾扬转身的当儿，不由得朝大花园里望了一眼，她正在朝里走来。明丽的秋阳下，她穿戴得花枝招展，步履轻盈自在，走路就像是在跳舞。现在时兴跳舞了，她一定是舞场上的明星。她在穿过芳草茵茵的草地，碧绿的大草坪正好醒目地衬托出她那条朴素的淡紫色的连衫裙。奇怪，同样的连衫裙穿在另一个姑娘身上会显得寒伦，而一上了她身，那连衫裙竟变得如此熨贴，如此合体，仿佛她那已不年轻了的躯体真有什么灵性似的。

她也看到了他，向他扬起手来，手里的一方手绢随着她的挥动的手臂像团粉红色的火焰。她昂着头，脸上的神情显得亲切而又热烈，那双有多少人就能吸引多少人的大而闪亮的眼睛，一下同宾扬的目光交织在一起。姜宾扬心上颤栗了一下，没想到她仍是那副生气盎然的形象，没想到她那双让人恋而不舍的眼睛，还是那样有魅力。瞧，她仰起白皙的透着光泽的脸庞，仿佛把一整个太阳的光芒全吸引到她的脸上来了。乍一眼望去，谁能想象她上了三十，是个新近称呼为“大龄姑娘”的女郎。一瞬间，姜宾扬身上升起一股男子在这种时候常会有有的萌动。他明显地意识到，自己真想跑下楼去，迎着她，把她这么个鲜活的、灵气十足的女人，拥抱在自己怀里。在这一瞬间，他忘记了她的堕落、她的无耻、她的难以言说的过去。几乎是在同时，他刹那间明白过来，他的躁动不安，他急于给哥哥写信，他在给哥哥的信上匆匆忙忙地谈及自己的终身大事……这一切全都是因为她，因为童玛雅！因为前几天无意之中听说她委身未

解。

“怎么，还要我上楼吗？”玛雅清脆柔和的嗓音从楼梯口那儿传过来。

姜宾扬连忙答应：“来了，来了！你别上来了。”

他顾不得整一整衣冠，疾疾一个转身，扑向楼梯口，顺着势拐向底楼客厅的大楼梯，不失风度地轻捷自如地走下去。

下楼的顷刻间，他的心头陡然轻松下来，他觉得他也许会原谅她以往的一切，重新同她相识、相知并相爱。是啊，他恨她，恨得很厉害，恨得不可原谅。可这会儿他犹豫了，当年他不同样恨过父亲吗？结果怎么样呢？恨呵，爱呵，统统随着时间的流逝而在心头淡漠了。是哪篇文章里说的，历史会冲刷一切，一切。

玛雅是揣着怦怦跳的心走进这条弄堂的，踏进这个弄堂的头一个感觉便是变化，她少年时期熟悉的、走过不知多少次的那条好像总有人喷过水的砂砾路，如今成了水泥路。她不知为啥铺成水泥路，而不铺柏油路。柏油路面跑起小轿车来，那滋滋的响声更加令人心醉。直到看见了姜家的铁门，她的心头才油然升起一股激情。大铁门是重新安装并喷了油漆的，深沉的咖啡色的油漆。两根四四方方的凝重门柱顶端，仍装着四披形的门灯，嵌着厚厚的雕花玻璃。一到夜晚亮起灯来，给人一种恍惚迷离的感觉。小铁门板的竖头柱上，那一点红色是电铃。电铃的下方一本书那么大的方孔内，装着和里面通话的扬声通讯设备。玛雅还记得，很小很小的时候，妈妈按了电铃，总有一个腰背微显佝偻、白暂的脸刮得精光的老头，先转动警惕的眼睛把她们母女俩看出一眼，然后才打开铁门。后来她似懂非懂的时候，记不清究竟是哪一年，老头不见了，竖头上掘出了方孔，方孔内会传来舅舅阿姨的说话声，妈妈一答应，小铁门就会自动开启。而当她们走进去了，小铁门又会自动“嘭”一声关上，真是奇妙极了。

妈妈经常带着玛雅来姜家走亲戚。玛雅也喜欢跟着妈妈去那儿玩。姜家有后花园，后花园里有一个妈妈不准她走近去的池塘。到了冬天，池塘边有时会站着一只白鹭，玛雅总是怀着恐惧的心理，远远地端详那只白鹭，她怕由鹭尖尖的长嘴啄来啄她。春天，白鹭飞走了，花园里的杏树开花了，李树开花了，桃树开花了；等到春天所有的花开完了，姜家哥姐会在接近围墙的香樟树或是桑树上抓到鸣叫的蝉，抓到金乌虫，或者是花蝴蝶。吸引玛雅来这儿的当然不仅是世界外的世界，她一点也不懂事的年头就懂得了，到姜家伯伯家，有好东西吃，姜家伯伯家有鲜的汤，有腌的萝卜干，有腌的菜。她记得一个菜叫“八宝鸭”，一个菜叫“竹丝鸡”，还有，还有好多她叫不出名字的菜肴，她晓得得这些菜肴都是从来也不做给自己吃。

的。她问过妈妈，为什么不煮好吃的菜，妈妈讲那种菜我们吃不起，而妈妈到了姜家的饭桌上，总是吃得很自在，吃得很多，吃完饭还抽烟，不抽她自己带来的，而是抽姜家茶几上烟筒里装的。那种烟真香，妈妈讲那是高级烟。玛雅很小的时候就有这种感觉了，到姜伯伯家去就像过节一样。去以前妈妈总要给她扎新蝴蝶结，换上新紫紫的衣裳，而在往常，妈妈是决不允许她穿新衣裳的。从姜家回来，她的新衣裳袋里，总是揣满了好吃的零食：高级奶糖、巧克力、蜜蜜甜的枣糕和芝麻条。这些好吃的东西，有时候是邹阿姨往她袋里装，有时候是客厅里没人的时候，妈妈叫她自己揣，稍大一点，她就自己动手从果盘里抓。

不晓得是妈妈有意无意地向她灌输得早，还是她自小就有的一种朦胧的向往和梦幻，她比同龄的小姑娘们都早熟地意识到自己是个女人。到了姜家花园，她就爱找姜宾扬玩，尽管他们家有三个姐姐，宾汶、宾泓、宾清，她从未感到自己是为了同她们玩去姜家的。宾汶、宾泓比她大好几岁，根本无暇来搭理她。宾清仅比她大两岁，大人们都喊她随小姐姐玩，但玛雅就是不乐意。她出自本能地感觉到宾清瞧不起她，宾清对她经常使用吆喝或是命令的口吻：“喂，这个不能动！这也是你碰得的吗？摔坏了怎么办？”她一听到这类语气就不高兴，姜宾扬从来不用这样的口气对她讲话，他总是拉着她到花园里去看他埋葬的小金鱼，或是领她走上那架上三楼的晦暗的小扶梯，从堆着乱七八糟杂物的断腿椅子后面，端出一只又一只蟋蟀盆，用丝草逗得蟋蟀振动翅膀“唧唧”欢叫。要不，他就引她到二楼上那间大屋子里，打开他的壁橱，抱出一迭又一迭大大小小的画书，两个人就坐在柚木地板上，头挨头肩并肩看着一幅幅夸张而多形的画，他还会给她讲故事，讲那些奇妙的、妈妈从来不会对她讲的故事，每回她都听得津津有味。回到家里，临睡之前她把听来的故事讲给妈妈听，妈妈起先总是心不在焉地敷衍她，听着听着，会突然冒出一句：“你听谁讲的？”当妈妈听说是姜宾扬哥哥讲的时候，脸上总会浮现幸福而欣慰的笑容。那一回，到姜家去，只要宾扬哥哥不在，虽然她也吃得很惬意，衣袋里揣满了礼物，但在回来以后，她总会有一种隐隐的不满足，像失落了什么似的。最小的时候，她叫他小哥哥，后来叫他宾扬哥哥，再后来她自觉懂事了，不喊他哥哥了，喊他“喂，喂”。

小时候的很多事情都忘得干干净净了，惟独有些事情是忘不了的。尤其是到姜家来当客人的一些事情。玛雅随着妈妈温爱来的时候，有时候碰得到姜伯伯，有时候见不着他。见不着姜伯伯的时候，妈妈就耐心地等他归来，吃过了午饭又吃晚饭，吃完晚饭还继续等。玛雅裹上腰巾四处跟着宾扬玩，妈妈做什么事。姜家三个姐姐都不怎么搭理妈妈，妈妈就一天到晚和邹阿姨钻在厨房间里唧唧咕咕，不知说些什么。只要见姜伯伯，妈妈的脸上有神来了，眼睛里有光了，香烟一根接一根抽，说话嗓门也大起来。



妈妈不管讲什么话，讲到最后，总要讲：“当年要不是姐夫作主，我也不至于落到这个地步，嫁个男人真是瘟生，总还能养家糊口……”玛雅记得，每当这时候，姜伯伯总会皱紧眉头，轻声轻气劝慰几句，随即就拿出钥匙开抽屉，掏出一只装着什么的信封来；有时候信封直接从姜伯伯衣袋里拿出来，放在桌面上或是茶几上。奇怪的是姜伯伯一拿出信封，妈妈喋喋不休的话语就不说了，光是朝姜伯伯笑，对姜伯伯道谢。回到家，回到玛雅和妈妈栖身的那间不大不小十六平方米的屋子里，妈妈倚着床栏，从信封里抽出一叠钱，聚精会神地点起来，这时候玛雅不论同妈妈说什么话，妈妈都是不搭理她的。这时候弄堂里哪怕吵翻了天，妈妈也不会打开窗子朝外望一眼。而平时，闲极无聊的妈妈最巴不得弄堂里出点事了。点完钱，妈妈把钱塞进信封，仰面倒在床上，点燃一支烟，徐徐地吐着烟圈，眼睛瞪得很大很大。

玛雅自小就有个疑问，别人的家里都有爸爸，她家怎么光有个妈妈。别人的爸爸妈妈都要上班都有工作，她的妈妈怎么从来不上班不到工厂里去？

稍讲人事，弄堂里的小姑娘同玛雅吵架，骂她爸爸是逃到香港去的吸血鬼资本家，骂她妈妈是姨太太、小老婆，骂玛雅是舞女、交际花的女儿，玛雅开始有了自卑感，她晓得家里不但穷，而且穷得还让人看不起。弄堂里有个和她年龄相仿的小姑娘，爸爸是二十四路电车上的售票员，家里也穷，可没人骂她难听的话。

不知是妈妈有意还是无意，在玛雅十二三岁以后，妈妈就一遍一遍地对她说，养长大子，要嫁入就得嫁姜家，嫁给这样的男人靠得住，一辈子吃穿不愁，一辈子享不尽的福，一辈子还可以过得荣华富贵。这念头不知不觉在玛雅心上生了根，她觉得自己和姜家确实是天造地设的一对儿。但是到了她真正懂点事的时候，她知道了妈妈带她到姜家去是求接济，晓得了她们母女的生活，几乎完全依赖姜伯伯的施舍，她感到了羞愧，感到寸草难报，感到站在姜家的每一个人尤其是姜伯伯面前抬不起头来。她悲哀地发现人活在这个世界上是有等级的，她所处的地位，简直不能同她心目中的姜家相比。只因为他们家有财，而她家呢……她没有父亲，从小不知父亲在哪里。妈妈呢，只会伸出双手求人，求姜伯伯这个远房表姐夫，为妈生就姨太太的命，里弄居委会给她安排过工作，让她去服务站修鞋子，妈妈就是不去，她宁愿单下地去求人。为此玛雅痛苦，玛雅怨恨，玛雅难见见人。她有根很长很长一段时间没再到姜家去，她没脸陪着妈妈走进那扇铁门，想起以往每次去妈妈总换上新衣裳，扎上蝴蝶结，想起到了姜家就往衣袋里揣的那些糖果点心和小零食，她羞愧得难以自容，恨不能扯断了自己的头发。她觉得自己的行为恶心，妈妈的一举一动都恶心。妈妈似乎看出了她的心思，开始给她讲一些往事，一些玛雅没来到过世间的往事。

妈妈是什么时候来上海投靠拐了个弯的表姐宋雅莉的，表姐夫姜宾扬借助大老板董仁亨的财力，是如何把妈妈介绍给他的。妈妈那时年轻幼稚，爱慕虚荣，只图眼前的花好月圆，是怎样在嫁了人之后才发现自己只是个姨太太的。姨太太还罢了，那晓得董仁亨这个昧良心的“杀千刀”，临到解放，把在上海的财产席卷一空，带上大老婆一家，滑脚到了香港，把妈妈和玛雅孤儿寡母扔在上海滩。妈妈不去投靠姜家，又去找谁呢？妈妈这么个弱女子，又靠什么把玛雅抚养大呢？玛雅瞅着眼泪婆娑，哭哭啼啼的妈妈，只觉得妈妈又可怜又可恨，谁叫你去当人家小老婆的，谁叫你连人好人坏也分不清的，谁叫……从此以后，“小老婆”、“姨太太”的女儿就像紧箍咒一样，阴魂不散地套在玛雅的头上一，使她更觉在人前低了一等，感到自卑自怜。

幸好姜宾扬从未歧视过玛雅。当她很长很长时间之后又随妈妈到姜家去的时候，她特别留神宾扬对自己的言行举止，她打定了主意，如若他敢在言行之间伤害她，她非要掴他一个响亮的耳光。

没有，姜宾扬还是像小时候一样喊她：“玛雅，你看过这本书吗？”“玛雅，电影《风暴》你看过吗？”“走，玛雅，大姐姐给我两张票，《章西女王》，说好看极了。”“玛雅，你说我装的半导体收音机，为什么老不响？”

玛雅有时候简直怀疑，宾扬的热情和亲昵是不是装出来的？她多次用眼角注意宾扬说话时的神态，终于发现他并没在她面前故弄玄虚，或是装出点儿虚情假意。

玛雅虽然比宾扬小一岁，可她的心却比宾扬成熟得早。她那少女的朦朦胧胧的对异性的兴趣，全部都倾注在宾扬的身上。她多少次幻想着岁月的消逝，随着她和宾扬一同长大，他们会缔结百年之好。她哪里想到世界会起天翻地覆的变化，属于姜家的一切会被拿教投机连人也从花园洋房里赶出去。她还记得最后那次陪妈妈到姜家去，去要潘伯伯接济，请求姜家施舍。嘿，姜家对她什么都可能忘记，惟独这样的经历忘不了，永远也忘不了。况且潘伯伯那天一下子拿出那么大一笔钱，况且姜家那天簇拥着贵戚都的气氛，况且那以后，玛雅和妈妈再没找过姜伯伯。她记得，当她妈妈在缓步走向姜家新居住的花园洋房时，青少年时期的全部往事一齐涌向玛雅的脑际，她的整个思维全都沉浸在対以往的追怀之中。根本无暇顾神身前走过了什么人。而当喊声略显惊异的招呼她时，她也不觉怔怔地望着去，才见一位佻脱相仿的汉子站在岔路口。他果真是潘伯伯吗？他喊：“噢，姜太太，是你啊？”玛雅心一颤，她想起了他替姜家那条岔路，是到姜家度周末的唯一的岔路。这条岔路太长了，岔路太长

去，便是一条长长的几乎与姜家花园洋房并行的弄堂。那条弄堂里的带阁楼的二层楼房，从外表看去也还过得去，一色的红砖房，但是走进楼去就晓得了，楼房内光线不足，没有煤气和卫生设备，一天到晚吵吵嚷嚷。这个桑振业，美扬当年中学里的同班生，就住在那条弄堂的16号里。他好像也曾追求过自己的，是否受到过玛雅的要弄，玛雅记不大清楚了，这十几年里，追求过她的男人实在太多了。瞧，他现在脸上还挂着殷勤的、谄媚的笑呢！没功夫同他多啰嗦了。玛雅微眯起眼睛，每当她蔑视哪一位异性时，她就这样，用懒懒散散的声调道：“我嘛，去那儿。”

说完，不等桑振业有何表示，昂着头微挺胸，步履自在高傲地径直走去。这一瞬间，她忽然想起来，就是这个桑振业，就是他的那个哥哥，曾经同姜家似乎有过一些瓜葛，她脑际掠过那么一两件事情。

走到熟悉的故友重逢般的大铁门前，伸出手去按电铃时，玛雅头一次不无自蒙地意识到，她到这儿来，她走进这道门，不是来求人接济，不是来求人施舍的。她现在也很有钱了，她现在完全是以一个地位相等的姑娘的身份来见美扬的。但是在电铃响起来的那一瞬间，她还是情不自禁想起一阵渴望倒在美扬怀里的欲念。这一刹那，十四年的岁月拉开的距离，似乎陡然地缩短了。

一切，仿佛都不是发生在遥远的过去，而是昨天刚刚发生。她走进门，一眼就看见美扬正坐在沙发上，他正看着她，她感到一种莫名的激动。她走到他面前，站在他面前，她感到一种莫名的激动。她走到他面前，站在他面前，她感到一种莫名的激动。

何辜卓不顾佣人卧室的门敞开着就倒在他的怀里，使得姜宗豪隐忍着的不忿顿时形于脸色。他带点粗暴地关上了门，把她连搀带扶地搬到卧室的床边。

“你怎么又来了？”他没有留意何辜卓不安的神色，劈头就问。

何辜卓柔弱的身躯打了个寒颤，跌坐在床沿上。

“是……是美扬在家么？”

“他，他倒不在。”

“那是我渴极了？”她可怜兮兮地问。

“不。是婕茵要出院了。”姜宗豪突然冒了一句，“今天我喊了三个女儿和美扬，都到这里来吃晚饭，把这事告诉他们。”

“婕茵的病……”

“病愈出院了。”

她失望地唉叹了一口气，“啊——”

姜宗豪知道她盼望婕茵的病稍恶化，恶化得不能痊愈。还在婕茵刚病的时候，她就给他提过，他该同婕茵离婚。同一个狮子是不能维持婚姻关系的，只要他提出，法律上是站得住脚的。他没有那样做，他考虑问题不像